



消防产品强制性认证 收费规定

发布日期：2020 年 12 月 28 日 实施日期：2020 年 12 月 28 日

版 本 状 况

A	2	张欣	张蕾	张晓颖	2020.12.28
版本号	修改号	编 制	审 核	批 准	批准日期

修改页				
序号	修改前版本号	修改后版本号	主要修订内容	日期
1	A/0	A/1	认证中心、本中心修改为本机构；文件编号由 TXRZ 修改为 TFRI。	2020.7.27
2	A/1	A/2	修订部分说明文字，对 4 附则部分加以修订	2020.12.28

1 目的及依据

为确保消防产品强制性认证业务活动中的收费工作得以规范实施，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放开部分检验检测经营服务收费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1299号），并参照了文件《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重新制定强制性产品认证收费标准的通知》（发改价格〔2009〕1034号），特制定本规定。

2 适用范围

本规定适用于消防产品强制性认证业务活动中所有的收费环节。

3 收费项目及收费标准

收费项目包括申请费、产品检测费、工厂审查费、批准注册费（含证书更新费）、监督复查费、年金、认证标志费。

3.1 申请费

申请费是本机构在受理强制性产品认证申请时向认证委托人收取的申请费。

收费标准为：500 元/单元。

为减轻企业负担，认证范围缩小、证书延续、仅变更企业名称或地址、或企业信息及认证主体（不包括企业迁址）的变更申请时，免收申请费。

3.2 产品检测费

产品检测费是由国家认监委指定的消防产品检测机构按照产品认证标准和技术要求，对申请认证的产品进行检测并出具检测报告时，向认证委托人收取的产品检测费。

产品检测费由国家认监委指定的实验室按其制定并公开的收费标准收

取。

3.3 工厂审查费

工厂审查费是本机构按照认证产品的工厂检查要求，对认证委托人进行文件审查、现场检查以及后续活动并出具工厂检查报告时向认证委托人收取的费用。

收费标准为：2300 元 / 人·日，即每个检查员每个工作日收取 2300 元；其工厂审查人·日数的一般规定如下表。

申请类别		审查人·日数	
		文件审查 (含后续活动)	现场检查
初始认证委托		2	4
认证范围 扩大委托	新增标准	2	2
	新增单元	2	0
	单元内	2	0
变更申请	换版申请	2	2（适用时）
	仅名称、地址变化	0	0
	认证主体	2	2
	生产厂搬迁	2	4
	获证后产品变更	减免	2（适用时）
证书恢复申请		2	2（适用时）
证书延续委托		减免	0
认证范围缩小委托		0	0

认证委托中，如为 OEM 认证模式的，应加收 1 人·日；如为新增生产

企业等情况的，应加收 2 人·日。

新增单元时，生产工艺、原材料、零部件与原获证产品相比，均发生重大变化的，必要时应加收 2 人·日。

在境内实施强制性产品认证活动的，检查人员往返交通费用由认证委托人承担；境外实施产品认证活动的有关费用，通过本机构与认证委托人签订合同的方式协商确定。

3.4 批准与注册费（含证书更新费）

批准与注册费是本机构对通过工厂检查与产品检测后，符合要求的产
品进行评定并颁发认证证书时向认证委托人收取的费用。证书更新费为企业或产品等发生变更时证书更新的费用。

收费标准为：800 元/单元、500 元/单元和 10 元/单元。具体收费标准见下表：

申请类别		批准注册费 (具体金额以发生为准)	证书更新费 (具体金额以发生为准)
初始认证委托		800 元/单元	
认证范围 扩大委托	新增标准	800 元/单元	
	新增单元	800 元/单元	
	单元内	500 元/单元	
变更申请	换版申请	500 元/单元 (适用于新发证书)	10 元/单元 (适用于仅更新证书)
	仅名称、注册地址 等变更		10 元/单元

	认证主体		10 元/单元
	生产厂搬迁		10 元/单元
	获证后产品变更		涉及更新证书的 10 元/ 单元
证书恢复申请		0	
证书延续委托		500 元/单元	
认证范围缩小委托			10 元/单元

3.5 监督复查费

监督复查费是根据产品认证规则规定的监督检查要求，产品认证机构和产品检测机构分别在对获得认证证书的企业和产品进行监督检查和产品抽样检测时收取的费用。

收费标准为：2300 元 / 人·日，即每个检查员每个工作日收取 2300 元，原则上监督检查费人日数为 2 人·日/次·生产企业，每增加 1 个认证实施细则多缴纳 1 人·日，最多不超过 4 人·日。每增加一个生产企业多缴纳 2 人·日。最终以双方签订的合同约定为准。产品抽样检测由本机构分包指定实验室按其制定并公开的收费标准进行收取。

3.6 年金

年金是指对获证后证书及委托人信息进行维护、更新以及认证服务跟踪过程中产生的费用。

收费标准：100 元/单元证书，包括有效及暂停的证书。

3.7 认证标志收费

强制性产品认证标志收费按照国家相关标准、规定执行。

4 附则

4.1 本收费标准为认证委托方与我中心签订认证合同过程的基础依据。由于认证工作特殊性导致的涉及收费的其它未尽事宜，由认证委托人与我中心平等协商，在认证服务合同中另行约定解决。

4.2 本机构收取的认证费用主要用于与认证有关的人员经费，房屋、设备等固定资产折旧和维护，办公费用等。

4.3 本机构的认证服务在所声明的业务范围内向所有申请者开放，不附加额外的财务或其他条件，不接受申请者及相关方任何形式的馈赠。

4.4 本规定未尽事宜以最终签订的合同约定为准，本机构不收取除本文件及合同约定之外的任何收费。

消防产品强制性认证 收费项目及收费标准表

序号	收费项目	收费标准	备注
1	申请费	500元/单元	
2	产品检测费	由本机构分包指定实验室 按其制定并公开的收费标 准收取	
3	工厂审查费	2300元/人·日×人·日数 (2~6人·日数)	具体人·日数见本机 构相关规定
4	批准与注册费	800元/单元 500元/单元 10元/单元	具体费用见本机构相 关规定
5	监督复查费	2300元/人·日×人·日数 (一般为2人·日数)	
6	年金	100元/张	每年交纳一次
7	认证标志费	按照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 标志有关规定收取	

注：1. 本表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放开部分检验检测经营服务收费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1299号）并参照文件《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重新制定强制性产品认证收费标准的通知》（发改价格〔2009〕1034号）制定。

2. 认证委托类型按照认证实施规则、实施细则以及产品标准的有关规定进行划分，并在认证合同中明确。

3. 收费详情请参见本机构《消防产品强制性认证收费规定》。

4. 本表未尽事宜以最终签订的合同约定为准，本机构不收取除本规定及合同约定之外的任何收费。